

【平公资建 202669 号】平顶山市石龙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人民路(兴龙路至 G207 段)路面改建工程项目一中标结果公示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石采招标-2026-5
- 2、项目名称：平顶山市石龙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人民路（兴龙路至 G207 段）路面改建工程项目
-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4、招标公告发布日期：2026 年 06 月 01 日
- 5、评审日期：2026 年 06 月 23 日
- 6、定标时间：2026 年 07 月 02 日
- 7、定标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8、定标方法：核查随机法

二、项目概况、地点、标段划分、招标范围、质量要求、工期

1、项目概况：拟建项目人民路（兴龙路至 G207 段）路面改建工程，项目起点 KO+000 位于石龙区人民路与兴龙路交叉口处，向西过明德路、昌茂大道，终点 K4+703 位于人民路与 G207 交汇处，路线全长 4.703km，道路等级：二级公路（兼具城市主干路功能），设计时速 60km/h。本次改建根据现状路面宽度及类型共分五段：路段一（起点兴龙路交叉口至区政府东侧段），路线长 1275m，路面宽度为 25m，路基宽度为 31m，现状为沥青混凝土路面；路段二（区政府东侧至南顾庄中鸿小学段），路线长 1479m，路面宽度 15m，路基宽度 32m，现状为水泥混凝土路面；路段三（南顾庄中鸿小学至昌茂大道段），路线长 68m，路面宽度 15m，路基宽度 32m，现状为沥青混凝土路面；路段四（昌茂大道至宝石交界段），路线长 1473m，路面宽度为 26.5m，路基宽度为 33.5m。现状为沥青混凝土路面；路段五（宝石交界至人民路与 G207 交叉处），路线长 408m，路面宽度为 9m，路基宽度 12m，现状为沥青混凝土路面。

路线全长 4.703km，道路等级为公路二级（兼具城市主干路功能），设计时速 60km/h。改建主要内容：开发区管委会至昌茂大道段，该路段大部分为水泥混凝土路面，对严重病害部位进行挖补修复及局部灌缝处理，保持原有路面结构不变；兴龙路至开发区管委会段、中鸿小学至 G207 段，此两段路面病害较为严重，实施原路铣刨、病害处置后，加铺 5 厘米厚改性沥青混凝土面层；并对兴龙路至开发区管委会段人行道进行改造，拆除旧路面彩砖，铺设 6 厘米厚透水混凝土。结合环保管控要求，项目计划分两期施工。先行施工兴龙路至中鸿小学段，总长 2.822 公里；中鸿小学至 G207 段，总长 1.881 公里，因该路段临近国控环境监测站点，施工将根据空气质量指数及环保管控要求，在允许的情况下择机施工。

- 2、建设地点：平顶山市石龙区境内。
- 3、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施工标段。
- 4、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包括项目概况全部内容）。
- 5、质量要求：合格工程。
- 6、计划工期：12 个月。

三、中标情况

根据评标结果、中标候选人公示及定标结果，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确定河南海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中标人，其他投标人未中标，有关情况如下：

中标人名称：河南海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滑县万古镇马成精 306 省道路南预制厂院内 6 号

中标价格：6578581.00 元

质量要求：合格工程。

工期：12 个月。

资格条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信息：高北 证书编号：豫 241171711867

项目总工：齐建强

四、中标候选人的核查、考察、比较优势

标段	第一标段			
序号	中标候选人名称	核查情况	考察情况 (如有)	比较优势
1	河南水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核查通过	无	/
2	河南省强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核查通过	无	/
3	河南恒业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核查通过	无	/
4	河南泽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核查通过	无	/
5	河南祥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核查通过	无	/
6	中城易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核查通过	无	/

7	三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核查通过	无	/
8	河南海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核查通过	无	/
9	河南乐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核查通过	无	/

五、核查未通过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和原因

序号	标段	中标候选人名称	核查未通过的原因	备注
1	第一标段	河南颍淮建工有限公司	通过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资质证书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注册人员不足。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收费标准：参照豫招协《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2023】002号文规定计取，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收费金额：63050.00 元。

七、中标结果公示发布的媒介及期限：

本项目中标结果公示于 2026 年 07 月 02 日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石龙区政府采购网》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上发布。

公示期限：2026 年 07 月 03 日—2026 年 07 月 05 日。

八、异议和投诉渠道：

1.异议：如对本次评标结果存有异议，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应依照相关规定，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或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提交异议。

2.投诉：如对异议答复不满意，应按有关规定以书面形式向相关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或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在线投诉。

3、监督单位：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404MB0N44899M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375-2526996

九、该公告已同步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微信公众号”，可通过公众号中的服务栏目进行查阅。

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招标人：平顶山市石龙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石龙区昌茂大道 21 号

联系人：张永亮

联系方式：0375-2539006

2、招标代理人：河南省旭光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开源路南段马庄转盘东侧金鼎大厦 1#楼 23 层

联系人：谷亚斐

联系方式：0375-6160698 18103906134

谷亚斐

2026年7月2日